## 複選注意事項

## 2. 國中專輔:

國中諮商、專業問答:諮商時間以 10 分鐘為原則,應試者依抽籤排定演示順序, 演示前 20 分鐘抽籤決定試教教材。諮商演練結束後進行 5 分鐘專業提問。

□試及面談:包括專業□試及行政□試(得含專業資料審查),依儀容舉止、表達能力、班級經營、教學知能、教育理念及行政管理等項評定,□試時間 10 分鐘。

- 3. 請應考人於當日上午 7:50-8:10 至報到處完成報到手續〈請攜帶有照片之身分證件及健康聲明書〉,8:10 分未完成報到者,取消參加資格。
- 4. 諮商:由本人親自抽籤決定次序,未到者以棄權論。
- 5. □試與面談:個別試教與實作前(或後)依排定順序參加□試。
- 6. 試教與實作及口試開始,經唱名 3 次仍未到者,該項成績以 0 分計。
- 7. 試教時僅能使用本校提供之教材<sup>,</sup>如需使用教具請自備。應試人員進入試場後即開始計時。